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参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考虑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在政策、量化投资回报限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障。

四、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作出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针对公司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为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2.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务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3. 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上述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90,398,000.00元与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67,181,492.45元的差异为预计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1,000,000.00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2,216,507.55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高溢价发行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二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6年6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委于公司募投项目“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创新药物PK/PD研究平台项目”、“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化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公司计划将“余募集资金31,189.77万元投入新项目“多肽分子大模型平台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第二孙公司股权暨募投项目转让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诺德美以200元现金对价将其持有的美速利持有7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中德联医药产业(普通合伙)。
美速利为公司募投项目“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已于支付完毕。美速利累计取得募集资金17,288,713.22元(含利息9,856.53元),其中4,500,000元为高溢价和超额募集资金,累计12,788,856.69元已归还至阳光诺和募集资金专户,未将用于投入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美速利累计取得募集资金5,09,856.53元(含利息9,856.53元),暂未产生经济效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下简称“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阳光诺和”)于2026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募集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二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6年6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委于公司募投项目“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创新药物PK/PD研究平台项目”、“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化地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公司计划将“余募集资金31,189.77万元投入新项目“多肽分子大模型平台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6年6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6]10004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